渑池县阿里巴巴“天猫优品”项目建设工作

领导小组主要职能及各成员单位工作职责

一、项目建设工作领导小组主要职能

研究制定渑池县阿里巴巴“天猫优品”项目工作的总体规划、实施方案、政策措施，协调解决阿里巴巴“天猫优品”推进过程中遇到的重大问题，加快项目的整体建设、组织协调和督导推进。

二、项目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主要职能

协调落实阿里巴巴“天猫优品”项目建设工作领导小组部署的各项工作，负责有关会议筹备及各项成员单位日常协调、沟通等工作；协调拟定推进阿里巴巴“天猫优品”项目的相关配套政策和文件；协调办理需要领导小组审议的重大事项；督促各成员单位、各乡镇推进阿里巴巴“天猫优品”项目工作，协调落实目标责任考核评价工作；负责落实领导小组交办的其他工作。

三、各成员单位工作职责

1.县委组织部：将电子商务知识培训纳入全县干部教育培训计划，作为各主题班次和县委党校各主体班次重要教学内容。

2.县委宣传部：统筹协调各新闻媒体和县内户外广告资源，加强对农村电子商务工作的宣传，营造良好的氛围。

3.县委统战部：组织协调全县各类商会、民营企业积极参与天猫优品网上销售，培植渑池特色电商品牌。

4.县委农办：协调涉农单位抓好农产品及农副产品加工企业电子商务推广工作。

5.团县委：配合协调开展农村青年电商人才培训和农村电商知识普及工作。

6.县妇联：配合协调开展农村妇女电商人才培训和农村电商知识普及等工作。

7.县残联：引导和鼓励残疾人员积极参与电子商务就业、创业工作。

8.县扶贫办：及时更新并完善全县建档立卡贫困人员及扶贫产业基础信息情况。

9.县发改委：支持农村电子商务领域重大项目建设；牵头负责推进现代物流相关工作。

10.县人社局：负责把农村电子商务创业纳入到全县就业创业体系，协助做好农村电商人才培训和阿里巴巴“天猫优品”合伙人招募工作。

11、县财政局：统筹安排财政支持资金，支持电子商务产业发展，并及时拨付扶持资金。

12.县教体局：负责电子商务高端人才及科研教学团队的培养；推动渑池职业中专积极开展电子商务专业设置和人才培养。

13.县统计局：按照省、市有关部门建立电子商务行业统计指标体系，指导电子商务行业统计工作；建立县、乡两级电子商务统计体系。

14.县商务局：负责拟定阿里巴巴“天猫优品”项目推进实施方案和政策，并组织实施；负责做好阿里巴巴“天猫优品”项目对接，协调各乡镇、县直相关单位做好阿里巴巴“天猫优品”项目推进；协助阿里巴巴推进县级运营服务中心建设，协助推进合伙人招募工作；承担县阿里巴巴“天猫优品”项目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日常事务。

15.县农业畜牧局：制定农特产品网销加工标准；加快全县农产品基地和品牌建设，引导农业龙头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家庭农场开展农产品网上销售；协助商务局做好阿里巴巴渑池特色馆特色农产品征集工作。

16.县旅游局：建立和完善旅游领域农村电子商务服务平台，推进农村电子商务在旅游行业的推广应用。

17.县工信委：引导工业企业创建电子商务示范企业，促进我县工业产品在农村电子商务线上销售；推进电子商务产业集聚建设，加强工业企业电子商务人才培养；做好农村电子商务技术支撑，加快农村信息化基础建设，免费铺设农村服务站点网络，并在资费、服务上给予优惠政策。

18.县林业局：负责林业方面电子商务公共平台建设；依托电子商务拓展花卉苗木等林产品销售。

19.县广播电视台：利用电视台等宣传平台，做好阿里巴巴“天猫优品”项目宣传及通讯报道工作。

20.县税务局：落实国家、省政府有关支持电子商务发展的税收扶持政策；帮助和协调解决电商企业在申报项目扶持资金和省电商企业认定时遇到的相关问题。

21.县交通运输局：推进交通物流公共信息平台建设，帮助货运代理（物流）企业在取得工商营业执照后，进行备案许可。

22.县食药监局：负责电子商务领域涉及食品药品交易的市场监管。

23.县工商质监局:负责为电子商务创业人员提供政策支持；研究落实电子商务企业注册登记等管理措施；负责网络商品交易和服务的市场监管，查处网络商品交易和服务的各类不正当竞争、商标侵权、假冒伪劣等违法行为；推广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和商品编码在电子商务领域的应用。

24.县金融办：出台金融支持电子商务发展指导意见；指导外汇管理部门落实跨境电子商务外汇结算便利化措施，大力发展跨境电子商务；举办电子商务银企对接会。

25.县供销社：在网上供销社开辟供销e家特产专区，引导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专业合作社、农场实现农产品上行；引导农资企业创新经营模式，利用第三方平台开展线上线下经营。

26.县邮政局：推进快递服务业与电子商务协同发展；负责研究全县范国内智能包裹柜的布局与操作规范；协助推进农村电子商务服务网络体系建设。

27.县电信公司、县移动公司、县联通公司：保障农村电商服务站点宽带、移动网络使用，及时办理光纤入户，处理网络故障。

28.各乡镇：抽调精干人员专门负责，行政“一把手”牵头，确定村级服务站点，选优配强村点合伙人、做好本区域特色产品筛选等工作，做好宣传发动工作以及村级服务站各项后续工作的推进。